



耶穌基督言行一致的示範

第九課

引言：從以前讀過關於耶穌基督的課程，我們已經認識耶穌基督萬世長存的神性和神的永遠旨意，以及祂來世時言行一致的神聖事蹟。所以在這一課不再重複那些資料，而是將耶穌教訓門徒要以祂自己的言行作門徒的模範。現在讓我們決定，是否願意遵照祂的言行與示範，而做祂的門徒呢？

一、耶穌童年時聰敏天資的示範。

- A. 十二歲上耶路撒冷的聖殿。（路加福音 2：41—50）。
1. 當時，耶穌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神的恩在他身上。」（40節）。
 2. 事實上，當祂雙親回去之後，祂「仍舊在耶路撒冷；」證明祂對神的事情，甚為關心。（43節）。
 3. 當三天之後，祂的雙親就遇見祂在殿裏，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46節）。這證明祂是：
 - a. 虛心靜聽。
 - b. 及祂深切研討的智力。
 4. 凡聽見他的，都希奇他的。
 - a. 聰明。（智慧）。
 - b. 應對。（學識）（路 2：47節）。
 5. 當祂母親責問祂時，祂曾經表明祂對父神應負的使命。說：「為甚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49節）。
- B. 雖然如此；但祂仍然順從祂肉體的父母。（51節）。
1. 祂同他們回到拿撒勒去。

2. 祂「順從」他們。

C. 耶穌的增長：

1. 智慧（屬心的）

2. 身量（屬身體的）

3. 神愛祂的心（屬靈的）

4. 人喜愛祂的心。（屬親睦的）。

注意：以上是按路加福音記載，耶穌的父母從埃及帶祂回到拿撒勒，從童年到卅歲的一段事蹟。

二、耶穌初期佈道的示範：

A. 耶穌無罪，竟然受浸。（太3：13—15；可1：9；路3：21）。

1. 其理由是：「盡諸般的義。」

2. 受浸之後，耶穌禱告。（路3：21）。

3. 顯然為神所喜悅的。（太3：16，17；可1：10，11；路3：21，22）。

B. 耶穌用神的話戰勝魔鬼的試探（太4：1—11），說，「經上記着說……」

1. 人應靠神的話活着。（4節）。

2. 人不可試探神。（7節）。

3. 人單要敬拜及事奉神。（10節）。

注意：再參閱可1：12，13和路4：1—13。

C. 耶穌滿足好奇者，避免爭辯，喜悅款待人。

1. 約翰的兩個門徒聽見說，耶穌就是「神的羔羊」就跟從祂。（約1：35—37）。

2. 當耶穌看見他們跟着，就問他們要甚麼？（38節）。

a. 他們問祂在那裏住？（38節）

b. 祂說，「你們來看。」（39節）。

D. 召下列諸人作祂的門徒時，耶穌總是說，「跟從我」然後自己作示範的大能教訓他們。

1. 祂對腓力說，「來跟從我吧。」（約1：43）。

2. 祂召馬太說「跟從我來。」（太9：9；可2：13，14；路5：27，28）。

3. 有一個門徒說，「主阿！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太8：21）。

- a. 但耶穌對他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跟從我吧。」（22節）。
4. 富裕的少年官員問祂，「我還缺少甚麼呢？」耶穌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太19：20，21；可10：21；路18：22）。
5. 要跟從基督，就當捨己犧牲。（太16：24；可8：34；路9：23）。
6. 「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太10：38）。
7. 「彼得對着他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這跟從我的人，到復興的時候，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親，母親，（有古卷添妻子），兒子，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並且承受永生。」（太19：27—29；可10：28—30；路22：28—30）。
- E. 耶穌賞識特殊人物。
1. 指拿但業說，「看哪！這是個真以色列人，他心裏是沒有詭詐的。」（約1：47）。
2. 指百夫長說，「這麼大的信心，就是以色列中，我也沒有遇見過。」（太8：5—8，10：13；路7：1—10）。
- F. 耶穌的勤勞，可勉勵跟從者更加熱心。就是只列出一部份關於祂旅程中的傳道與治病，也足以感動他們：
1. 「耶穌聽見約翰下了監，就退到加利利去；後又離開拿撒勒，往迦百農去……」（太4：12，13）。
2. 「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太4：18）。
3. 「耶穌走遍加利利，在各會堂裏教訓人，傳天國的福音，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太4：23）。
4. 「耶穌下了山，有許多人跟着他。」（太8：1）。
5. 「耶穌進了迦百農……」（太8：5）。
6. 「耶穌到了彼得家裏……」（太8：14）。
7. 「耶穌見許多人圍着他，就吩咐渡到那邊去……耶穌上了船，門徒跟着他……耶穌既渡到那邊去，來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太8：18，23，28）。

8. 「耶穌從那裏往前走……」（太9：9）。
9. 「耶穌說這話的時候，有一個管會堂的來拜他說，我女兒剛纔死了，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耶穌便起來，跟着他去，門徒也跟了去……耶穌到了管會堂的家裏……」（太9：18，19，23）。
10. 「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裏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太9：35）。
11. 耶穌吩咐完了十二個門徒，就離開那裏，往各城去傳道教訓人。」（太11：1）。

注意：上列記載，可見耶穌並沒有單獨等待人到祂跟前來聽道，而是繼續前進地將福音傳給各地的人，並醫治各種疾病。

G. 耶穌反對人作宗教買賣。

1. 祂上耶路撒冷去守猶太人的逾越節。（約2：13）。
2. 祂「看見殿裏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銅錢的人，坐在那裏。」（14節）。
 - a. 耶穌將聖殿商人，兌換銀錢的，賣牛羊的，都趕出殿去。（15節）。
 - b. 祂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15節）
 - c. 祂推翻他們的桌子。（15節）。
 - d. 祂對賣鴿子的說，「把這些東西拿去；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16節）。

H. 耶穌教我們必需「重生」，不是從肉身生的，而是從靈生的。（約3章）。

1.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3節）。
2. 「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5節）
3. 尼哥底母問耶穌，「這怎麼可能呢？」
 - a. 耶穌反問他：「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還不明白這事麼？」（10節）。
 - b. 耶穌很優雅地訓戒他：「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你們却不領受我們的見證。」（11節）。「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12節）。

I. 信基督的人，不至滅亡，反得永生。（15—18節）。

1. 神將祂的獨生子（耶穌）賜給世人。

- a. 因為祂愛世人。(16節)。
 - b. 不是要定世人的罪。(17節)。
 - c. 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17節)。
- J. 假使人被定罪，不可埋怨耶穌，應該埋怨自己。
- 1. 信基督的人，不被定罪。(18節)。
 - 2. 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18節)。
 - 3. 這就是罪：
 - a. 光來到世間(19節)；但
 - b. 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19節)。
 - 4. 作惡的：
 - a. 便恨光。(20節)。
 - b. 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20節)。
 - 5. 行真理的：
 - a. 必來就光，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21節)。
- K. 耶穌施浸。(約3：22)。
- 1. 約翰的門徒報告約翰，耶穌在施浸。(26節)。
 - 2. 關於這事，約翰甚喜樂。(27—36節)。
 - 3. 耶穌收門徒施浸比約翰還多。(約4：1)。
 - 4. 耶穌命他的門徒施浸。(2節)。
- L. 耶穌疲倦休息時，(約4：4，5)尚且利用機會教訓撒瑪利亞的婦人。(7—27節)。
- 1. 這婦人來雅各井打水。(7節)。
 - 2. 耶穌坐在井旁；對他說：「請你給我水喝。」(約4：6，7節)。
 - 3. 因為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沒有來往，故此她問祂，為甚麼向她要水喝呢？(9節)。
 - 4. 祂說，假如祂知道祂是誰，她必早求祂，祂也必早給了她活水。」(10節)。
 - a. 凡喝雅各井的水的，還要再渴。(13節)。
 - b. 耶穌說，「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14節)。
 - c. 「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14節)。
 - 5. 耶穌告知這婦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22節)。
 - 6. 真正拜神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23—24節)。

誠實二字原文為真理)。

7. 耶穌啓示祂就是「那彌賽亞……就是那稱為基督的，」他來了，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人。(25—26節)。
- M. 耶穌告訴門徒，祂有特殊「食物」。(約4：31—34)。
1. 「我有食物喫」，祂說，「是你們不知道的。」
 2.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
- N. 撒種和收割的。(35—38節)。
1. 「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麼？」
 2. 「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
 3. 「收割的人得工價，積蓄五穀到永生。」
 4. 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
 - a. 那人撒種。
 - b. 這人收割。
 - c. 當那人撒種，這人收割，他們享受他們所勞苦的。
- O. 耶穌表明自己就是應驗聖經所指的。(路4：16—21節)。
1. 耶穌來到拿撒勒，就是他長大的地方。(16節)。
 2. 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16節)。
 - a. 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他。
 - b. 他就打開，找到一處寫着說：「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4：17—19)。」
 3. 於是把書捲起來，交還執事，就坐下。(20節)。
 - a. 會堂裏的人都定睛看他。(20節)。
 - b. 祂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21節)。
 - c. 祂再告訴他們，「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24節再參閱約4：44)。
- P. 耶穌使祂的門徒「得人如得魚」一樣。
1. 因此，祂召西門和安得烈——(太4：18—20；可1：2，16—18)。
 - a. 他們本是打魚的。
 - b. 耶穌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
 - c. 他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祂。
- Q. 耶穌開始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太4：17)。

1. 因此，祂勸人要「悔改」。(17節)。
 2. 同時要「信福音」。(可1：14，15)。
- R. 耶穌的話裏有權柄。(路4：32；可1：22)。
1. 因此他們很奇怪祂的教訓。
 - a. 衆人都說，「這是甚麼道理呢？因為祂用權柄能力吩咐污鬼，污鬼就出來。」(可1：27，路4：36)。
- S. 耶穌拒絕只留住一個地方傳福音。(路4：42，43)。
1. 衆人要留住祂。
 2. 但祂說，「我也必須在別城傳神國的福音，因我奉差原是為此。」(再參閱可1：38)。
 3. 所以祂走遍加利利。(太4：22—24，可1：39，路4：44)。
 - a. 在各會堂裏教訓人。
 - b. 傳天國的福音。
 - c. 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
- T. 像是慣例，當祂做些好事給人之後，總是囑咐他們不可告訴人！
1. 例如：治癒患大麻瘋的。(太8：1—4；可1：40—44；路5：12—14)。
 - a. 「耶穌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吧。」
 - b. 祂對他說，不可告訴人，只要。
 - c. 把身體給祭司察看。
 - d. 並獻上摩西所吩咐的禮物，因為他已經潔淨了。(當耶穌在世未釘十字架之前，舊約仍然生效。)
- 注意：假若你做事情要讓人知，只要告訴他們不可告訴人！這或許在抹殺自己的謙遜，抑或耶穌洞悉人性：例如寧可讓得醫治的麻瘋患者將身體給祭司察看，但他反把這件事傳揚開了，叫耶穌以後不得再明明的進城，(因為人太多)只好在外邊曠野的地方；人從各處都就了祂來。(可1：45；路5：15)。
- U. 耶穌訓戒那心裏懷着惡念的。(太9：4；可2：8；路5：22)。
- V. 耶穌表明祂赦罪的權柄。(太9：4—6；可2：8—11；路5：22—24)。
- W. 耶穌寧願謙遜，勝過求榮。例如：

1. 耶穌治癒病弱的人。(約5：2—9)。
 2. 因為那裏的人多，耶穌已經躲開了。(因為祂不願逗留在那裏，讓人喝采。)(13節)。
 3. 後來耶穌在殿裏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約5：14節)。
- X. 耶穌崇高神聖工作。
1. 祂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17節)。
- Y. 猶太人越發想要殺耶穌因祂將自己和神當作平等。(約5：18)。
1. 「子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纔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19節)
 2. 「父愛子，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給祂看。」(20節)。
 3. 「還要將比這更大的事指給祂看，叫你們希奇。」(20節)。
 4. 「父怎樣叫死人起來，使他們活着，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21節)。
 5. 「父不審判甚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22—23節)。
 6. 「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23節)。
 7. 「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24節)。
 8. 「時候將到，現在就是了，死人要聽見神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25節)。
 9. 「因為父怎樣在己有生命，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己有生命。」(26節)。
 10. 「並且因為祂是人子，就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27節)。
 11. 「你們不要把事看作希奇；時候要到，凡在墳墓裏的，都要聽見祂的聽音，就出來；行善的復活得生，作惡的復活定罪。(28—29節)。
 12. 「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30節)。
 13. 「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30節)。
 14. 「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30節)。
 15. 「我若為己作見證，我的見證就不真。」(31節)。

16. 「另有一位給我作見證；我也知道他給我作的見證是真的。」（32節）。
 17. 「你們曾差人到約翰那裏，他爲真理作過見證。」（33節）。
 18. 「其實我所受的見證，不是從人來的；然而我說這些話，爲要叫你們得救。」（34節）。
 19. 「約翰是點着的明燈。」（35節）。
 20. 「你們情願暫時喜歡他的光。」（35節）。
 21. 「但我有比約翰更大的見證；因爲父交給我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這便見證我是父所差來的。」（36節）。
 22. 「差我來的父，也爲我作過見證。」（37節）。
 - a. 「你們從來沒有聽見祂的聲音，也沒有看見祂的形像」（37節）。
 - b. 「你們並沒有祂的道存在心裏；因爲祂所差來的，你們不信。」（38節）。
 23. 「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爲內中有永生。」（39節）。
 - a. 「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39節）。
 24. 「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40節）。
 25. 「我不受從人來的榮耀。」（41節）。
 26. 「我知道你們心裏，沒有神的愛。」（42節）。
 27. 「我奉我父的名來，你們並不接待我。」（43節）。
 28. 「若有別人奉自己的名來，你們倒要接待他。」（43節）。
 29. 「你們互相榮耀，却不求從獨一之神來的榮耀，怎能信我呢？」（44節）。
 30. 「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們；有一位告你們的，就是你們所仰賴的摩西。」（45節）。
 - a. 「你們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爲他書上有指着我寫的話。」（46節）。
 - b. 「你們若不信他的書，怎能信我的話呢？」（47節）。
- 注意：耶穌在世上言行佈道與示範之上半段已經告一段落，爲欲使祂的教訓不至於中斷，我們把它分爲上下兩集，一如我們研究「律法」與「耶穌神聖事蹟」一樣。下一課我們再繼續讀耶穌後期的言行佈道與示範。現在，請閱讀習題，答案須根據所引證的經節，因此你必須打開聖經，才能尋出正確的答案。

（讀後感）

第九課 習題

1. 以前讀過關於耶穌基督的重要點是甚麼？
a. c.
b. d.
2. 本課的宗旨是甚麼？
.....
3. 耶穌十二歲上耶路撒冷逗留在聖殿，不與父母同歸的理由何在？
.....
.....
4. 耶穌回到拿撒勒街在那四方面長大？
(a) (b)
(c) (d)
5. 引證耶穌堅決要求受浸的理由？
.....
6. 耶穌用甚麼戰勝試探？
.....
7. 耶穌常反復地用那三個字召人歸祂？
..... 那些跟從祂的有獎賞嗎？
8. 耶穌走遍各城市所做的三件事是甚麼？
(a) (b) (c)
9. 略述耶穌怎樣處理那些發宗教財的人？
.....
.....
10. 要進天國之人須要重生嗎？
- 重生是以水呢？ 聖靈呢？ 或是兩者都須要？
.....

11. 是不是神差祂的兒子降世來定世人的罪？

 假如不是，那祂的真正目的是甚麼？

12. 耶穌與約翰那一位施浸收門徒多？

13. 耶穌有沒有親自施浸.....那麼是誰代替祂
 施浸？.....
14. 耶穌要給撒瑪利亞婦人的水是甚麼水？

15. 凡喝了這水的人有甚麼益處呢？

16. 神是否要我們在指定的地方敬拜祂？

 假若不是，那麼我們應用何種方式敬拜祂？

17. 耶穌答應給跟從祂的西門和安得烈一些甚麼？

18. 耶穌傳「天國近了」的福音，要求人應做的兩件事是甚麼？

19. 試引證聖經那一節曾說：「你們為甚麼心裏懷着惡念呢？」

20. 耶穌怎樣證明祂有權力赦人的罪？

21. 猶太人為甚麼越發想要殺耶穌呢？

22. 人們都應當尊敬耶穌為神的兒子嗎？

.....

23. 人若不尊敬耶穌為神的兒子，也能照樣尊敬神嗎？

.....

24. 為甚麼要查考聖經？

.....

25. 倘若我們信摩西，也應當信耶穌嗎？

.....